

证券代码：002663

证券简称：普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59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普邦股份	股票代码	002663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马力达	陈家怡	
办公地址	广州市天河区海安路 13 号财富世纪广场 A1 幢 34 楼		
电话	020-87526515	020-87526515	
电子信箱	malida@pblandscape.com	chenjiayi@pblandscape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588,744,912.17	1,098,479,867.44	44.6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3,393,066.31	73,484,513.54	27.09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87,472,450.32	72,445,174.65	20.7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226,188,833.29	-209,025,444.78	-8.21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4	0.043	25.5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4	0.043	25.5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09%	1.72%	0.37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8,221,423,478.49	7,698,512,829.47	6.7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4,581,639,828.13	4,386,635,246.57	4.45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04,46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涂善忠	境内自然人	22.87%	410,630,418	307,972,813	质押	110,190,000
黄庆和	境内自然人	13.72%	246,444,914	184,833,685	质押	110,190,000
广州蕙富昕达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4.79%	86,000,000	0		
樟树市爱得玩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69%	30,385,903	30,385,903		
谢非	境内自然人	1.69%	30,346,681	16,143,302		
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60%	28,739,543	0	质押	28,730,000
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.42%	25,446,470	0		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1.41%	25,369,500	0		
冯钊华	境内自然人	1.29%	23,245,215	23,245,215	质押	10,000,000

李阔	境内自然人	1.24%	22,333,638	22,333,638	质押	10,000,00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公司前10名股东中，涂善忠及黄庆和同为普邦股份董事，谢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蓝环保董事长，冯钊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睿赛思董事/总经理，李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睿赛思副总经理，除上述五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外，未知公司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。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无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。

是

（1）公司债券基本信息

债券名称	债券简称	债券代码	到期日	债券余额（万元）	利率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	13普邦债	112172	2018年05月09日	57,700.20	5.50%

(2) 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

项目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
资产负债率	42.87%	41.65%	1.22%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	6.14	5.32	15.41%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是

土木工程建筑业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近年来在传统园林绿化工程、设计、养护等业务稳步发展的前提下，积极进行业务调整以及新业务领域布局，已逐步转型升级为“生态景观+绿色环保+智慧民生”的平台化战略企业，以多年积累的传统园林行业客户资源，资金优势为依托，助力生态环保，移动营销领域版图迅速扩张，业绩快速增长，同时共享互联网媒介资源，满足传统客户逐渐由传统媒体向移动新媒体转移的营销需求。

自 2017 年开年以来，国家政府针对建筑业出台了各种政策，大力推动建筑行业发展，加上国家稳定货币款财政、地产投资回暖、PPP 实质落地等其他利好因素，带动整个建筑板块积极发展——

①建筑工程行业整体已经从过去爆发式增长后，进入了施工标准化、管理现代化、服务精细化的发展阶段，业内竞争关键已从资金、规模等粗放式要素，往战略管理、业务模式、服务质量等要素进化；②全国房地产景气指数维持高位并小幅攀升，公司房地产景观类业务也实现了稳定的增长；③市政绿化及环保方面，国务院、相关部委和地方政府密集出台系列性政策文件大力推广 PPP，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，垃圾、污水处理等新项目强制应用 PPP 模式。

在上述竞争趋势及政策环境下，公司传统园林类业务保持稳定发展，订单及项目情况如下：

(1) 2017 年第二季度（4-6 月）园林景观业务订单情况

业务类型	二季度新签合同		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 未完工订单		二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	
	数量	金额（万元）	数量	金额（万元）	数量	金额（万元）
工程（包含 PPP 项目）	86	421,151	308	930,935	9	11,707
设计	70	5,647	838	87,200	-	-
合计	156	426,798	1,146	1,018,135	9	11,707

(2) 重大项目履行情况（注：重大项目指项目金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% 以上的项目）

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与淮安市白马湖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签署《淮安市白马湖森林公园项目 PPP 合作协议》。投资概算不超过 10 亿元，业务模式为 PPP 模式，开工日期为 2014 年 5 月。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项目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39,500.27 万元，已收款 24,358.72 万元，确认应收款项 13,813.14 万元。

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政管理局签署《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 PPP 项目合同》。项目投资金额为 33.20 亿，业务模式为 PPP 模式，项目合作期为 15 年（其中建设期 5 年运营期 10 年）。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项目尚未开工。

移动互联网方面，根据艾瑞咨询《2017 年中国网络广告行业年度监测报告》，2016 年度中国网络广告市场规模达到 2,902.70 亿元，同比增长 32.90%，至 2018 年整体规模有望超过 6,000 亿元；而移动广告市场规模达到 1,750.20 亿元，同比增长 75.40%，移动广告技术的不断迭代将带来移动广告市场规模的持续高速增长。因此，移动广告的整体市场增速远远高于网络广告市场增速，预计到 2019 年，中国移动广告市场规模将接近 5,000 亿，在网络广告市场的渗透率近 80%。可见，移动端将成为互联网广告行业中的重要平台，公司布局于“智慧民生”板块中的互联网数据服务类业务亦将成为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之一。

综上行业分析，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“生态景观+绿色环保+智慧民生”的平台化企业布局，带动公司业务实现稳定增长，公司营业收入 158,874.49 万元，同比增长 44.63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,339.31 万元，同比增长 27.09%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审批程序	备注
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由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到“其他收益”项目，并在利润表中的“营业利润”项目之上单独列报	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财会[2017]15号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

依据财会[2017]15号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，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进行调整。公司本报告期内新增的政府补助不存在需要调整的情况。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包括舜果天增、锦邦建设、颐达建设、奇台深蓝、喀什博睿赛思等5家公司，增加及减少子公司情况详见2017年半年度报告“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”附注“八、合并范围的变更”和“九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”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曾伟雄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